

9工廈揭261項違規 涉逃生路徑被堵

防煙門上鎖等易證違規行為 政府研即時票控

大埔宏福苑火災發生後，特區政府提出多項革新的系統改善方案，包括針對消防及救災新措施。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昨日強調，除了消防員加強巡查、引入新科技和新策略，有關管理公司和業主也可以幫忙。舉例說，消防很努力地巡查，包括「便裝」巡查，希望發現和改善消防隱患。他表示，政府計劃向住客提供簡單訓練，令他們具備防火意識及一些基本防火措施，讓他們自己在大廈內巡查，如發現問題，例如見到防煙門被打開，或者有雜物阻塞消防通道，除可即時通知管理公司或相關人士改善外，亦可以向消防處申報，令執法行動更加有效。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

●圖為消防處人員前年在聯合行動中巡查多幢工業大廈，並就各項消防隱患及違規情況採取相應行動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前日與警務處處長周一鳴前往北京，就今年年底在香港舉行的國際刑警組織全體大會與公安部領導開會，並匯報目前籌備進展。鄧炳強昨日下午回港後在機場會見傳媒，談及大埔宏福苑大火罹難者遺體身份辨識及科學鑑證工作。鄧炳強說，政府再確認7名罹難者身份，死者人數增至168人，所有遺體及遺骸已辨認，再無任何遺體、遺骸未被辨認，所有在事件中提及失聯或失蹤的人，已全部澄清，所以168人遇難應是最終數字，亦不會再作更新。

鄧炳強表示，警方正就死因進行調查，待調查完成後，會向死因裁判官提交報告，如果死因裁判官決定要召開死因聆訊，屆時提交的報告中會透露死者資料。而在目前階段，為尊重遇難者家屬意願，不會通報所有遇難人士名單。

另外，警方亦公布，大埔宏福苑火災的遺體身份辨識及科學鑑證工作已經完成，確定共168人死亡，包括58男110女，年齡介乎6個月至98歲；4人送院後證實死亡，另外164人的遺體或遺骸在宏福苑現場尋獲。死者中包括一名消防員、2名室內裝修工人、5名地盤工人，以及10名外籍家庭傭工（9名印尼籍及1名菲律賓籍）。

警方表示，所有在事件中尋獲的遺體或遺骸已全部確證，並沒有任何遺骸有待確實身份，所有死者家屬已獲通知死者的身份確證。而所有向傷亡查詢中心查詢的宏福苑火災個案亦已全部核實，並沒有未能確認的失蹤人士。

警方正繼續跟進火災相關的調查工作，將向死因裁判官提交死亡調查報告，死因裁判官研究報告後，決定應否開庭研訊。如開庭研訊，死者的資料將由警方向法庭呈交。為了尊重死者家屬意願，警方現階段不會公開死者名單。市民如有查詢，可致電1878 999，與警方傷亡查詢中心聯絡。

宏福火罹難者最終增至168人 警現階段不公開名單

曾有報道指消防員離開後，防煙門又繼續被人打開。然而，消防人員總不能天天在處所站崗，局方希望透過住客關心自己住處安全的自發性，提高防火意識，減低發生火災的機會。

鄧炳強表示，希望管理公司加強巡邏和作出相關紀錄，可以採納火警鐘由每一年改為每半年測試一次，以及每年都進行防火演習，並在進行防火演習前，邀請消防處提供防火講座。如果遇到進行大維修，在大維修前必須將相關消防設施做好，亦要加強巡邏，特別是建築物料或材料會否阻塞通道。

有關立法方面，政府正在研究管理公司在某些部分的責任，例如除了行政措施外，是否可以立法方式處理。另外，就一些很容易證明的違規行為，例如擺放物品阻塞通道，防煙門上鎖等，採取可以即時票控的形式處理。就註冊承辦商，如果他們提供虛假或者誤導的資料，現時最高刑罰是罰款5萬元，當局認為應該大幅提高，包括判處監禁刑罰。就消防設備暫停使用方面，由現時的事後申報，改為事前向消防處匯

報，以及在消防處批准後才可以進行。

消防處和屋宇署關注個別工業大廈的消防安全問題，已於上月29日至31日針對工業大廈展開聯合巡查及執法行動，共巡查9幢位於九龍及新界多區的工業大廈，其間消防人員就不同火警危險發現共261項違規事項，包括逃生途徑被阻塞或鎖上；防煙門損壞、操作不良或被楔開；以及消防裝置或設備損壞或不在有效操作狀態等情況，已即時向負責人採取執法行動。

消防處已提出3宗檢控

就涉及阻塞逃生途徑的個案，消防處已提出3宗檢控，並發出22張「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」（「通知書」），要求相關人士在限定時間內消除火警危險。如相關人士未能於限期內遵辦「通知書」的規定，消防處會果斷提出檢控。另外，消防處於巡查期間亦發現部分大廈的防煙門及消防裝置或設備損壞，將向相關負責人發出「通知書」，並會繼續採取跟進行動。

屋宇署初步發現13個懷疑被非法用作住用用途的分間單位，現正作進一步調查，並已發信通知有關業主及佔用人盡快聯絡屋宇署人員，以便安排進入其單位視察，否則屋宇署會考慮向法庭申請進入處所令。若確認有關單位被用作非法住用用途，將會根據《建築物條例》採取執法行動，包括着令中止有關住用用途及糾正危險情況。

屋宇署在行動中亦發現其中一幢工廈的逃生樓梯有失修情況，但整體樓宇結構沒有明顯危險。屋宇署已向有關大廈的業主立案法團發出修葺令，着令進行所需的維修工程。

行動期間，消防處除巡查與執法外，亦同步推行防火教育及宣傳，以提升工業大廈業主及佔用人的消防安全意識，從源頭減低火警風險。屋宇署亦一直透過不同渠道，推廣樓宇安全和正確使用樓宇的信息，包括派送主題海報至工業大廈管理處，並張貼於當眼地方，提醒業主和佔用人不可將工廈作非法住用用途。

理已知道或相信為代表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的財產」罪，控罪指他於2025年10月25日至11月31日之間

（包括首尾兩日），在香港知道或有合理理由相信財產，即Alipay Financial Services (HK) Limited賬戶內一筆共64,886.45港元的款項，其全部或部分、直接或間接代表任何人的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，而仍處理上述財產。

涉冒宏福戶呃逾2.5萬善款 廚師另涉洗黑錢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葛婷）大埔宏福苑大火，特區政府及社會各界向受影響居民提供援助，但有人借機行騙。一名男廚師涉嫌假冒災民在網上請求金錢援助，騙得逾2.5萬元善款。警方其後再揭發他持有的傀儡戶口涉處理逾6.4萬元，遂控告其一項洗黑

錢罪。案件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再提訊，辯方申請押後案件至3月12日，待向控方索取文件及提供法律意見。主任裁判官蘇文隆批准申請，其間被告以3萬元等原有條件保釋候訊。

男被告湛樹成，32歲，報稱廚師，被控一項「處

失常漢屯門持刀追襲途人 警果斷開槍救出被挾女子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屯門市廣場昨晚發生警員開槍勇救人質事件。一名男子在超市廁房偷走牛肉刀，當街指嚇途人引起恐慌，3名衝鋒隊警員追至警告及發射胡椒水制止無果，持刀男遂衝入商場，將其中一名女子拉跌及箍在懷中，按住其頭部舉刀施襲，女人命懸一線，警員果斷開槍制止，並在疑犯刀尖下救出女子，疑犯身中兩槍不治，女人質受輕傷送院敷治。警方事後在該名疑犯的背囊中搜出冰毒和一支伸縮棍，不排除其受毒品影響而精神失控犯案。大批市民在網上留言，幾乎一面倒稱讚警員果斷執法，保護市民安全。

據了解，被擊斃的男子34歲，越南籍，持香港身份證。其家人透露，死者在香港出生，原與母親及胞弟同住大興邨，後來搬出。他任職地盤雜工，已有至少兩個月沒與家人聯絡。家人指，死者數年前患上精神病，需定期到青山醫院覆診及服藥，親友形容死者「本來好乖，但係有啲神經問題」。據悉，警方正追查他身上的毒品來源以及與販毒集團的關係。

另外，有網民指，案發前兩小時，曾目睹疑犯在屯門市中心一帶徘徊及喃喃自語，當時他手挽一個購物袋。

事發昨晚7時10分，警方接報指一名約30歲至40歲男子，在屯門市廣場一期地庫商場DONKI超市的廁房取走一把12吋長牛肉刀離開。據廁房閉路電



●警方封鎖現場調查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鄺福強 攝

疑犯身上藏毒有黑社會背景

警方新界北總區刑事部高級警司鍾麗詒講述案情指，疑犯有黑社會背景，有與毒品案件相關的案底。由於他身上有毒品，不排除他受毒品影響而犯案，至於其家人所說其有精神病，警方會進一步了解。

為了營救女途人，兩名警員一再警告無效，繼而各開一槍，醫生在死者身上找到一粒彈頭，另警方在現場外牆發現一個彈孔及兩枚彈殼。警方翻查閉路電視，相信疑犯無同黨。

屯門警區副指揮官高級警司黃浩瀚強調，警隊對警員使用槍械有嚴格指引，新界北衝鋒隊人員因事件的嚴重性，選擇即時戰術性介入，在沒有其他選擇下使用槍械，並拯救了無辜女途人性命，疑犯亦是身體最大部分中槍，警員絕對符合使用槍械要求。



圖片來源：網上片段、閉路電視截圖